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806001

单位名称：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二〇二四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城市更新促进工作

1. 承担城市更新、韧性城市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的前期调研、分析和论证等事务性工作；
2. 负责城市体检，城市老旧设施改造，以及城市生态修复和功能完善、历史文化建筑保护利用等城市更新技术服务工作；
3. 为建立城市更新项目储备库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4. 承担市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任务。

（二）城市更新基金工作

1. 为制定城市更新基金政策目标、发展规划、基金投资重点和投资方向等工作提供支持保障；
2. 承担市城市更新基金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任务。

（三）负责推进市中央商务区、高铁片区，以及新增城市更新项目的相关城市综合更新片区的拆迁、建设、发展等保障性公益工作。

（四）负责政府投资的市政建设项目立项、招投标、施工组织等事务性工作。

（五）负责市区房屋征收等相关事务性工作。

（六）负责铁路、油田建设等相关协调服务工作。

（七）负责本单位的政务管理工作、党风廉政建设具体工作。

（八）承担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参公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即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我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参公事业单位），经费形式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56.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3,659.63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30.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4,182.3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9.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1,435.0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6,215.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306,215.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06,215.93	总计	62	306,215.93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
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6,215.9 3	306,215.9 3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28.47	328.4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28.47	328.47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63.51	163.5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4.96	164.9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30.16	130.16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30.16	130.1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0.16	130.16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304,182.3 7	304,182.3 7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957.81	1,957.81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7.26	1,537.26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70.23	170.23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250.32	250.3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224.56	247,224.5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75,000.00	175,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70.92	2,070.9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153.64	70,153.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5,000.00	55,0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55,000.00	5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85	139.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85	13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5	139.8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6,215.93	2,135.75	304,080.18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28.47	328.47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28.47	328.47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63.51	163.51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64.96	164.96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130.16	130.16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130.16	130.16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0.16	130.16				
212	城乡社区 支出	304,182.37	1,537.26	302,645.11			
21201	城乡社区 管理事务	1,957.81	1,537.26	420.55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7.26	1,537.26				
212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170.23		170.23			
2120199	其他城乡 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250.32		250.32			
21208	国有土地 使用权出	247,224.56		247,224.56			

	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75,000.00		175,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70.92		2,070.9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153.64		70,153.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5,000.00		55,0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55,000.00		55,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85	139.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85	13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5	139.85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56.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3,659.6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47	328.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0.16	130.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4,182.37	1,957.81	302,224.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85	139.8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1,435.07		1,435.0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6,215.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6,215.93	2,556.30	303,659.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06,215.93	总计	64	306,215.93	2,556.30	303,659.6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56.30	2,135.75	420.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47	328.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47	328.4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51	163.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4.96	164.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16	130.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16	130.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0.16	130.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57.81	1,537.26	420.5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7.81	1,537.26	420.55
2120101	行政运行	1,537.26	1,537.2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0.23		170.2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0.32		250.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85	139.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85	139.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85	139.8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4.27	30201	办公费	10.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9.4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6.4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1.29	30205	水费	2.7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4.96	30206	电费	7.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2.7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34	30208	取暖费	10.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2.1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8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2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23	30215	会议费	2.9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4.13	30216	培训费	5.6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59.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7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4.34	30229	福利费	10.5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2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9.9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905.63	公用经费合计					23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3,659.63	303,659.63		303,659.6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2,224.56	302,224.56		302,224.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7,224.56	247,224.56		247,224.5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75,000.00	175,000.00		175,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70.92	2,070.92		2,070.9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153.64	70,153.64		70,153.64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2121002	土地开发支出		55,000.00	55,000.00		55,00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1,435.07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1,435.07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435.07	1,435.07		1,435.07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
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城市更新促进中心(本级)

2023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10		11.20		11.20	1.90	11.20		11.20		11.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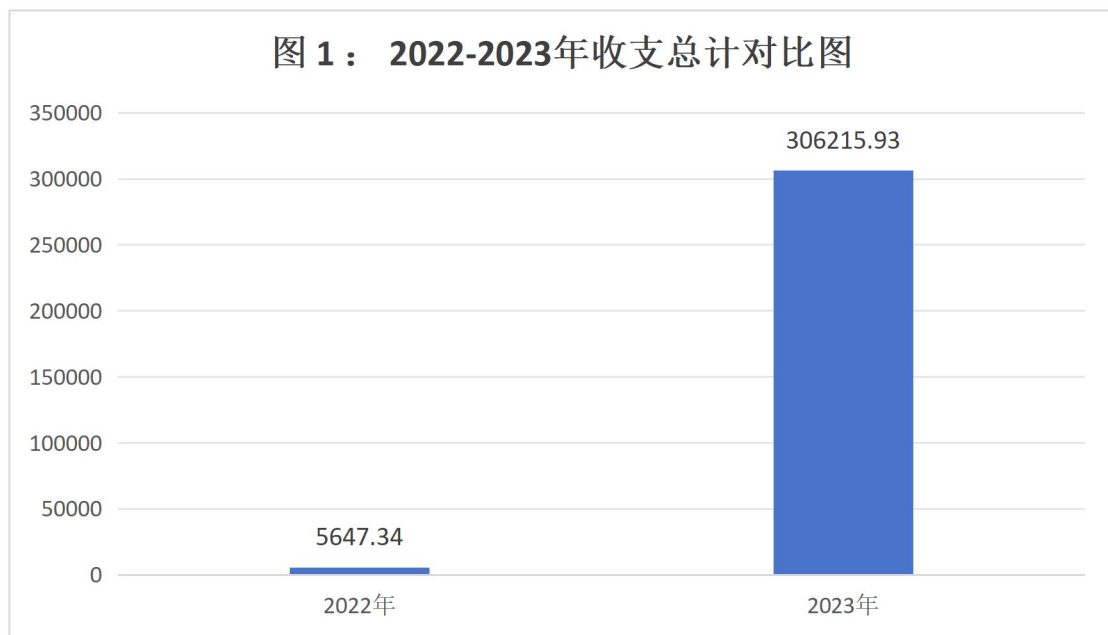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06,215.93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00,568.59万元,增长5,322.31%，主要是新增城市更新资金占比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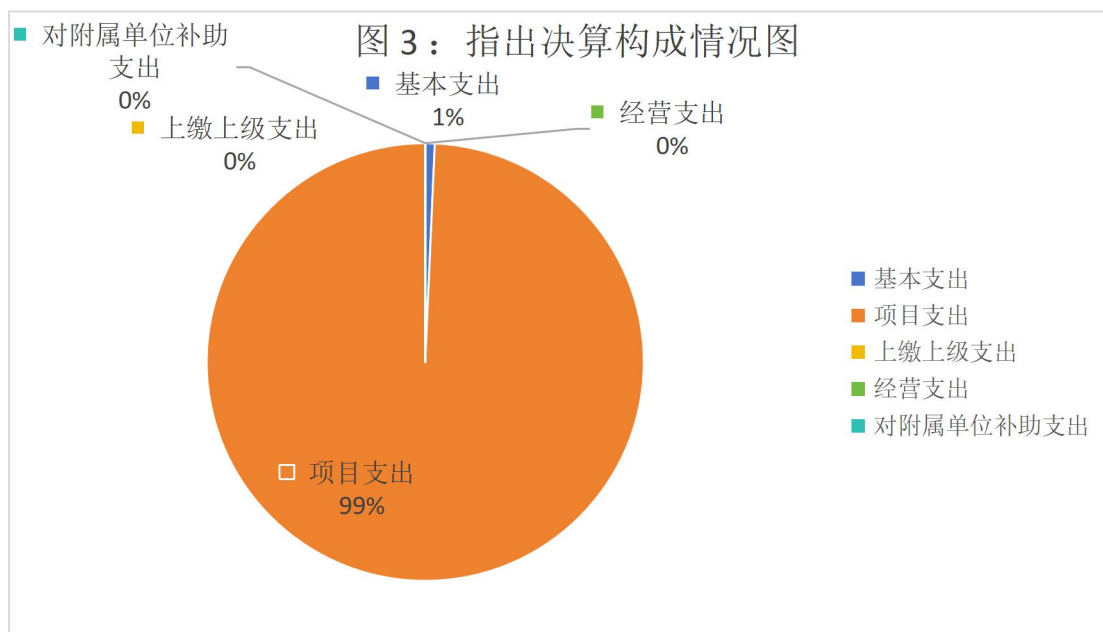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06,215.9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6,215.9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06,215.9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135.75万元，占0.7%；项目支出304,080.18万元，占99.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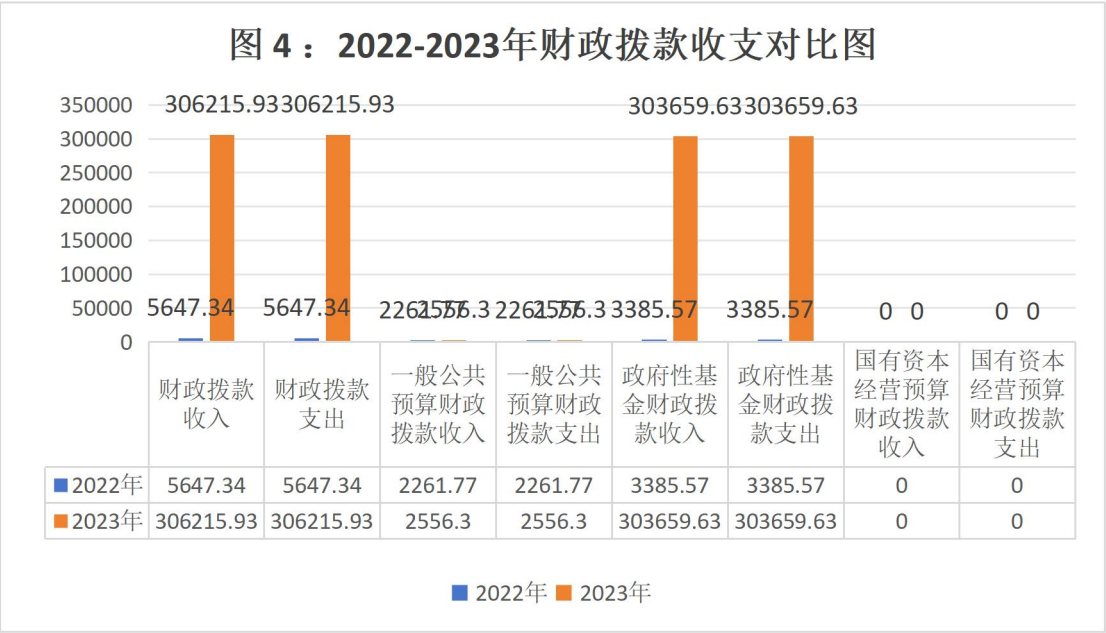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06,215.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568.59 万元,增长 5,322.31%,主要是新增城市更新项目资金数额占比较大;本年支出 306,215.9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00,568.59 万元,增长 5,322.31%,主要是新增城市更新项目资金数额占比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56.3万元,比上年增加294.53万元,增长13.02%,主要是单位变更办公地址增加工作场所租赁费用,本年度招考录入人员增加和在职人员调整工资增加人员经费;本年支出 2,556.3万元,比上年增加294.53万元,增长13.02%,主要是单位变更办公地址增加工作场所租赁费用,本年度招考录入人员增加和在职人员调整工资增加人员经

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3,659.63万元，比上年增加300,274.06万元，增长8,869.2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城市更新资金数额占比较大；本年支出 303,659.63万元，比上年增加300,274.06万元，增长8,869.23%，主要是本年度新增城市更新资金数额占比较大。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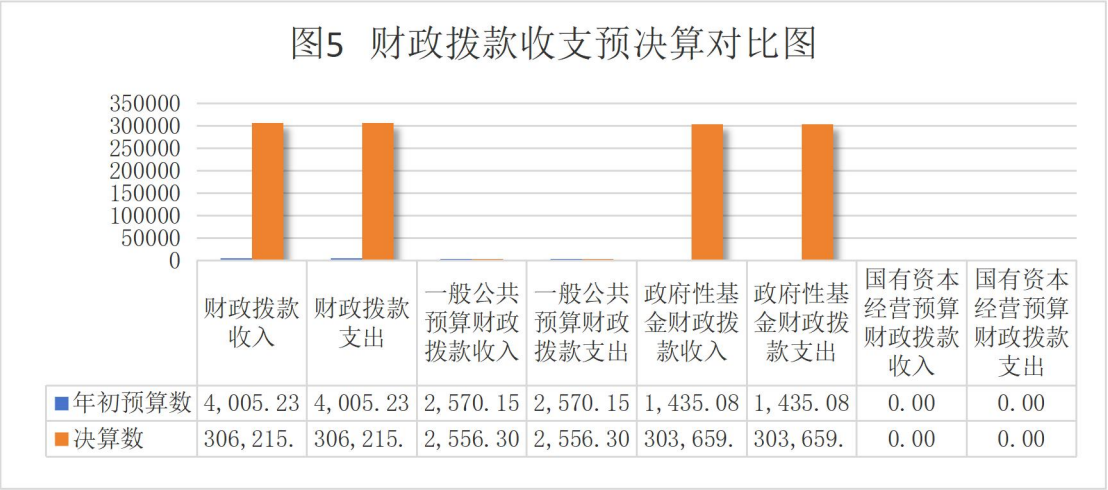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6,21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005.23万元的7645.4%，比年初预算增加302,210.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年中增加城市更新资金和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资金；本年支出306,21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4,005.23万元的7645.4%，比年初预算增加302,210.7万元，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是年中增加城市更新资金和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5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570.15万元的99.5%，比年初预算减少13.8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厉行节约、减少经费资金；本年支出2,55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570.15万元的99.5%，比年初预算减少13.85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年度预算、厉行节约、减少经费资金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303,659.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435.08万元的21159.8%，比年初预算增加302,224.5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城市更新资金和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资金；本年支出303,659.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435.08万元的21159.8%，比年初预算增加302,224.55万元，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城市更新资金和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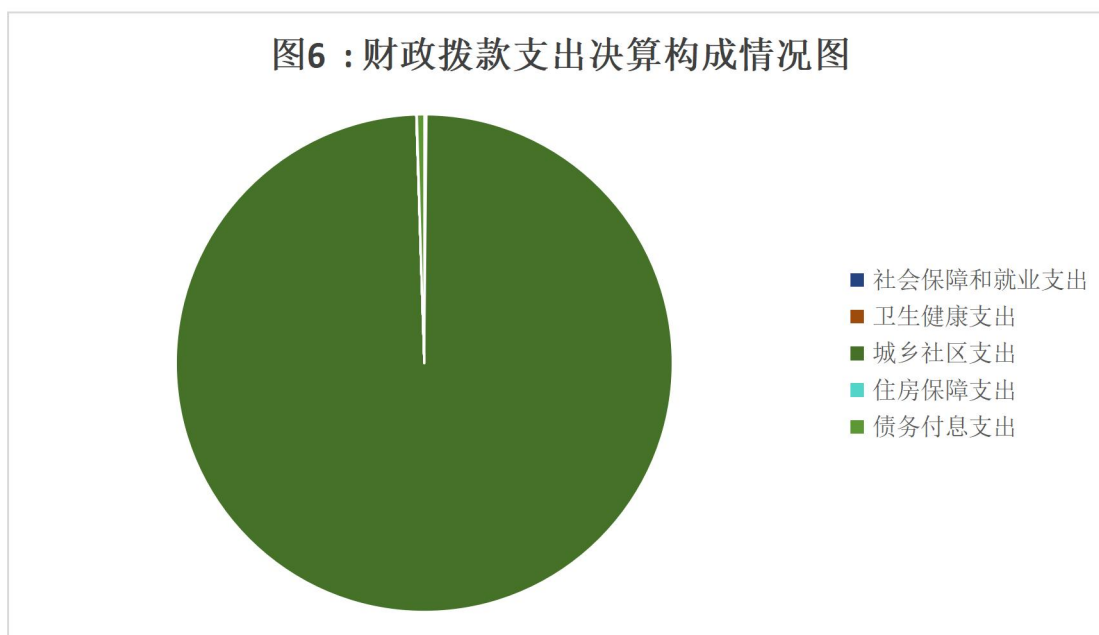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本单位不涉及。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6,215.9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8.47 万元，占 0.11%；卫生健康（类）支出 130.16 万元，占 0.04%；城乡社区（类）支出 304,182.37 万元，占 99.34%；住房保障（类）支出 139.85 万元，占 0.05%；债务付息（类）支出 1,435.07 万元，占 0.46%。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35.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05.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等。

公用经费 230.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等。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5%，较预算减少 1.9 万元，降低 14.5%，主要是公务接待费厉行节约未发生费用；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0.6 万元，降低 5.08%，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厉行节约按照限额标准减少 0.6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1.2 万元，支出决算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公务用车运

行费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较上年减少 0.6 万元，降低 5.08%，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厉行节约按照限额标准减少 0.6 万元。其中：原 3 辆公务用车维护费为 9 万元，按照限额标准重新核定 3 辆公务用车维护费为 8.4 万元，较上年少 0.6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2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用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执行；较上年减少 0.6 万元，降低 5.08%，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按照限额标准减少 0.6 万元。

3.公务接待费。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9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9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厉行节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0.12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4.3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费用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未增加公务用车编制。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420.5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城市更新资金、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等 5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03659.6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

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城市更新资金”“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等 16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0.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3659.6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本完成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良好，综合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评价结果评级为“优秀”。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81.16 万元，执行数为 1346.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绩效总目标，为尽早消除槐安路斜拉桥安全隐患，在不影响京广铁路正常运营情况下，按照铁路部门及高架桥养护部门要求，对铁路范围内斜拉桥做常规性检测和养护，保障正常运转；二是年度绩效目标，按照与天佑京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项目管理合同》及《铁路运输损失补偿协议》，及时足额支付相关费用，用以保障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顺利进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一是未按合同原约定时间完成付款。2023 年 8 月 4 日与天佑京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项目管理合同》及《铁路运输损失补偿协议》中均

约定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十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价款，实际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28 日累计支付费用 1346.16 万元，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二是 2023 年底调整预算安排 2281.16 万元，其中涉铁费用 1346.16 万元 2023 年完成支付，项目建设费 935 万元结转 2024 年使用并考核。下一步改进措施：建议签订合同时结合实际工作经验，考虑施工过程中可能造成的影响因素，严密合同条款，完善合同要素，避免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对于已经签订的合同，应切实按照合同约定履行相关义务，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不确定因素合同约定内容有所变更的，应及时签订补充协议，积极采取有效措施维护双方权益，防止出现合同纠纷。

槐安路斜拉桥检测维修项目绩效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合同签订	10	按照项目情况就相关事项签订合同	就相关事项签订合同，得 10 分。	10
	质量指标	支付合同金额	10	按照合同节点总额支付	根据完成比例给分，足额支付得 10 分。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10	按照合同节点及时支付	按照合同约定时间支付，得 10 分。	8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10	不超 1346.16 万元	符合相关规定得 10 分，不符合不得分。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10分）	资金使用情况	预算控制数	10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预算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100%，得 10 分；根据完成比例给分。	6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明显：10 分；较明显：8 分；一般：5 分；不够显著：3 分。	10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明显：10 分；较明显：8 分；一般：5 分；不够显著：3 分。	10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明显：10 分；较明显：8 分；一般：5 分；不够显著：3 分。	10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10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明显：10分；较明显：8分；一般：5分；不够显著：3分。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满意度	10	服务单位非常满意比率	非常满意比率=100%，得10分；非常满意比率<100%，得分=满意率×10分，若未做满意度调查问卷则酌情给分。	10
合计			100			94

(三) 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我中心积极履职，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梳理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单位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得分98分，评价结果评级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2023年度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金经营预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